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是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贷款、信用卡透支等信贷业务。

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未达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新增 2019 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银行业务，公司新增 2019 年与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018 年底发生金额
1	江阴双马服饰有限公司	授信	1,000	500
2	江阴奔达服饰有限公司	授信	1,500	1,000
合计			2,500	1,50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江阴双马服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江阴双马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注册地为江苏省江阴市祝塘镇文林锡文路 4 号，注册资本为 110 万美元，经营范围：生产服装，针织面料，承接绣花、印花加工业务；从事服装、面辅料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2019 年 6 月末，总资产 5,913.43 万元，净资产 2,969.77 万元，201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11,479.88 万元，净利润 211.41 万元（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监事之近亲属为其执行董事、总经理。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之（三）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江阴奔达服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江阴奔达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地为祝塘镇工业园 B 区，注册资本为 160 万美元，经营范围：生产服装、针纺面料,高档针织布染色及后整理加工，纱线染色加工。2019 年 6 月末，总资产 7,919.34 万元，净资产 6,555.36 万元，201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4,096.39 万元，净利润 200.22 万元（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为其董事长兼总经理。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之（三）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企业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原则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银行业务，具体交易条款根据业务性质、交易金额及期限、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及适用行业惯例，按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银行授信业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在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安排符合公司利益，也有利于提高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效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核查了公司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涉及的相关议案、董事会决议及独立董事意见等文件，认为：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意见，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未达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预计的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根据《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将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在此基础上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允的。

3、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方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范性要求。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新增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石

周继卫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